

办电动自行车专用号牌需线上预约

■对快递、外卖核发 ■个人未预约将无法办理

记者 陈泉

晨报讯 近期至明年1月下旬,本市交警部门将对快递、外卖等网约配送行业的电动自行车核(换)发专用号牌,个人所有的电动自行车申请和换领服务均可通过“上海交警”APP进行线上预约。

近年来快递、外卖等网约配送行业电动自行车道路交通违法现象较为突出,今年实施的《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明确,公安机关对快递、外卖电动自行车核发专用号牌,使用电动自行车从事快递、外卖活动,应当悬挂专用号牌,快递、外卖企业应当监督驾驶人使用悬挂专用号牌的车辆。

申请人办理电动自行车新车注册登记专用号牌业务携带:

1、交验车辆;2、个人、单位的身份证明等合法有效原件;3、符合国家财政规定的车辆销售发票;4、电动自行车通过3C认证的证明;5、电动自行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6、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凭证。

申请人办理电动自行车已注册登记普通号牌申请换发专用号牌业务携带:

1、交验车辆;2、个人、单位的身份证明等合法有效原件;3、行车执



交警提示快递、外卖电动车所有者应尽早办理专用号牌

/受访方供图

照(若有);4、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凭证。

以上两项业务中,个人、单位的身份证明等合法有效原件是指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身份证明,是该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含组织机构代码证IC卡)》或者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以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

其他机构以及人员的身份证明参照机动车登记管理中的身份证明规定执行。所有人委托代理人办

理的,还需提交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原件以及书面委托。如果前来上牌的电动自行车涉嫌非法改装或假套牌,将无法正常上牌。

需要注意的是,个人名下电动自行车换发和新车注册登记专用号牌的,可以在“上海交警”APP上进行预约服务,未经线上预约的,“非机动车登记系统”将锁定无法办理,但如果车辆所有人为年满60周岁、身体残疾、孕妇等特殊情形的,可前来现场办理。而单位名下电动自行车(核)换发专用号牌的,则不通过线上预约,以线下交警部门

受理的方式进行办理,具体事项可提前咨询各区交警支队。

此外,根据《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驾驶无号牌的非机动车上道路行驶,专用号牌电动自行车未按规定进行安全技术检查,驾驶禁止通行的非机动车上道路行驶,或者未按规定使用悬挂专用号牌的电动自行车的,由公安机关处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交警建议使用电动自行车从事快递、外卖等网约配送活动的个人和单位应合理安排时间,尽早办理核(换)发专用号牌。

5龄童吃柿饼太多 胃里结成“石头”

记者 陈里予

晨报讯 一名5岁孩子贪吃柿饼,最后在胃里结成了“石头”,前往上海市儿童医院就诊后,由内镜中心用“碎石器”剪碎胃石后成功取出。

两周前,家长买回小伟(化名)最爱吃的柿饼,他狼吞虎咽连吃好几个以后,连续呕吐2次,吐出来的就是块状柿饼,家长甚至能在他肚子上摸到了一个肿块。

一周后,家长发觉小伟肚子上的肿块没有缩小,就前往当地医院就诊,经过超声检查,发现可能是胃石症。当地医院行胃镜检查后发现无法取出,建议他喝可乐“化石”。然而五天后,患儿左上腹的硬块没有缩小。为求进一步诊治,家长决定带孩子来到上海市儿童医院。

在上海市儿童医院刘海峰主任医师的支持下,内镜中心费时4个小时,先后采用多个圈套器、异物钳等多种内镜治疗工具,把胃石裁剪成小块状后,再用网兜少量多次终于将这些胃石全部拖出体外。

刘海峰主任医师表示,胃石症为一少见的消化道疾病,5岁的孩子在短时间内形成像鸭蛋大小的胃石更是罕见。胃石多为胃内形成的团块结构,体积大者不能通过幽门而滞留胃内,体积小者可进入小肠引起肠梗阻。最常见的就是因异食癖吃头发无法消化形成胃石,或吃柿子以及其他含鞣酸比较多的食物(如山楂、黑枣)形成的植物性胃石症。因为大量的鞣酸和胃中的蛋白质类成分结合在胃内形成“石头”。

空腹或大量吃柿子、山楂或黑枣等食物,会提高患胃石症风险。尤其平时消化功能较差的人群及胃动力差的儿童建议少吃上述果品。尤其是对于学龄前的儿童,家长要提醒孩子,再好吃的东西也不能暴饮暴食“吃到吐”。

共享充电宝“扫码未弹”引发消费争议

市消保委:多数共享充电宝企业没有归还成功提示

晨报记者 李晓明

共享充电宝使用越来越普遍,因此产生的消费纠纷也不少。近期,有消费者向消保委投诉称,扫了码充电宝却未弹出,却被扣除99元超时费用,这样的做法合理吗?

莫名被扣除99元超时费

消费者刘先生反映,他在某公司充电桩上扫码充电,扫完码后手机就关机了,充电宝也没弹出来,他就离开了。几天后,他收到该公司超

时扣费99元信息通知,便联系客服询问为什么没有拿到充电宝却被按超时使用扣费?

客服表示,系统显示该充电宝已被借走且未归还,按照约定扣除超时使用费99元。消费者随向消保委投诉。

长宁区消保委接诉后与商家沟通,商家判断可能是消费者手机充电开机后,充电桩弹出了充电宝,但是消费者已经离开,所以被他人拿走未归还,考虑到消费者信用良好,商家愿终全额退还99元。

归还成功多需自己确认

来自上海市消保委的消费体察数据显示,在共享充电宝服务的投诉中,有40%的消费者反映充电宝在已经归还后很长一段时间还在计费。而多数共享充电宝企业,需要消费者自行确认是否归还成功。

明明已经归还,为何还在计费?对此,市消保委了解,发现可能是系统错误、充电宝插反或未插紧,需要二次点击确认终止充电等多种原因,导致消费者以为自己归还成功,

但实际上后台没有停止计费,并且没有及时提醒消费者。

市消保委在消费体察中还发现,在市场上12个主流品牌的共享充电宝企业中,只有“电饱饱”的机柜在归还时会通过语音提醒归还成功,其他品牌均需消费者自行确认是否归还成功。而系统也只有在扣费或长时间未归还时,才有手机提醒。

对此,上海市消保委建议,消费者在使用共享充电宝时,优先选择网点多的品牌,留意相关APP或小程序中的即时信息,归还后及时确认是否成功。

上海春信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典象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茗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海博货迪物流有限公司

荣获
2020年度上海市
货运出租企业质量信誉考核AA

恩佐设计装饰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欧碧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一冠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州星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简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青荷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嘉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

上海秋水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荣获
2021年住宅装饰
规范服务达标测评合格企业